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直属机关委员会

关于印发《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的 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

现将《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的
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附件：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
专项活动的
工作方案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直属机关委员会

2022年8月5日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年8月5日印发

关于深化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

根据市直机关工委《关于深化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的通知》，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在践行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积极行动上当先锋、作表率、树标杆，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走深走实，进一步推进我市“五型政府”建设，南昌市教育局决定开展“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现结合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对南昌提出的“率先‘作示范、勇争先’，再展英雄城雄姿，续写新的时代荣光”目标要求，引导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作风、提升效率、积极进取，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突出规范服务、优质服务主线，转变作风提效能，深化改革促发展，勤勉干事赢民心，营造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服务环境。

二、活动目标

根据局机关统一安排，有序组织局机关干部前往教育服务大厅办事窗口，深入换位体验群众办事、反映诉求等终端

服务工作，认真查找群众在业务办理过程中遇到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找准问题症结，优化办事流程，着力提升“办事不用求人”成色、夯实“办事依法依规”底板、擦亮“办事便捷高效”招牌、增强“办事暖心爽心”感受。

三、参加人员

局机关科级以上全体干部。

四、活动时间

从2022年9月开始到11月结束。

五、活动方法

各科室干部以工作人员和人民群众的身份，根据方案总体时间安排，由科室长根据本科室人员数量情况，分批次或集体自行组织本科室的人员到一楼办事大厅窗口，体验本科室或局机关相关业务科室的办事流程。

六、组织领导

本次专项活动成立领导小组，组长为局机关党委书记，副组长为各机关党委委员，机关各科室长为组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机关党委。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联络等日常工作。

七、有关要求

1. 精心组织实施。局机关各科室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要根据本科室的工作实际，科学安排、分批实施、全员参加终端体验活动，要认真制定本科室活动计划，细化活动内容，划分责任，明确要求，并将活动的具体人员和时间安

排提前一周报机关党委备案。

2. 营造浓厚氛围。各业务科室要把本科室同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主动把活动标语打起来，敢于把党员身份亮出来，要与“一先锋三模范”活动结合起来，在机关真正形成一个人人比贡献、个个创佳绩、你追我赶、奋发向上的良好工作氛围。

3. 务求工作实效。此次活动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教育工作热点难点，以接访群众、登记留痕、现场解疑等形式，切实了解群众现实需求，掌握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群众在办事过程中的牢骚抱怨，设身处地感受本科室的相关业务办理流程是否顺畅、过程是否高效、服务是否贴心、群众是否满意，做到及时发现问题，深刻对照反思，抓好整改落实。

4. 加强监督检查，本次终端体验活动，贯穿时间长，参与人员多，机关纪委要监督检查科室在服务窗口开展工作情况，通过终端体验前备案，体验中督查、体验后报备等方式，督促各科室落实好活动内容。各科室活动结束后应在两天内将专项活动情况反馈表报机关党委备案。

- 附件：1. 机关科室“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安排表
2. 机关科室“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情况反馈表

附件 1

机关科室“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 专项活动安排表

时限	科室	干部姓名	拟定时间
9 月	义教科		
	普高科		
	职成科		
	社管科		
10 月	基建科		
	宣教（思政）科		
	体卫艺科		
	安稳科		
	机关党委		
11 月	办公室、秘书科		
	人事科		
	计财科		
	督导室		
备注	各科室请于活动开展的前一周将此表交至机关党委备案。		

附件 2

机关科室“将心比心 终端检验”专项活动 情况反馈表

科 室：

时 间

姓 名		职 务	
接待群众人次		反应解决的问题（个）	
体验办事流程 需要改进的问题			
现场工作照片 (1-2 张)			
备 注			